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體育及衛生保健科
承辦人：周志鴻
電話：077995678#3102
電子信箱：geogegov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健字第11202747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函 (50452186_112027477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（下稱農糧署）核定112學
年度學校用餐食米撥售價格及適用期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農糧署112年6月1日農糧儲字第1121095918號函辦
理。

二、旨揭核定事項分述如下：

（一）適用期間112年7月至113年6月。

（二）白米撥售價格每公斤18.3元；糙米撥售價格為每公斤
16.7元。

（三）供應離島密封包裝或真空包裝食米，白米撥售價格為每
公斤20.0元，糙米撥售價格為每公斤18.4元。

三、請學校留意，各月份食米需求請配合於前1個月20日起辦理
申購作業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(紙本)

